

三亚：让人才安居乐业 让企业安心创新



三亚开设“企业开办综合窗口”，全面推行“一窗受理、首问负责、并行办理、限时办结、一窗出件”服务，优化营商环境吸引人才到三亚干事创业。武昊 摄

扎根天涯，创新创业

2019年，在外奔波18年，长期从事粮油作物生物育种技术的创新和新产品研发工作的“海归”人才吕玉平来到三亚崖州湾科技城，创办了隆平生物技术（海南）有限公司。

公司成立三年来，在技术创新和产品研发方面都取得快速进展，从刚成立时的注册资本1000万元迅速成长为估值超过15亿元并具有行业独角兽企业潜质的高科技种企；开发的核心产品达到了国际领先水平，核心产品LP007及其配套庇护所玉米LW2已经获得农业农村部生产性试验阶段的批件，LP007的成果已经与近10个行业公司和科研院所签署了技术和产品开发协议，合作产品开发达56项；获得了6

项发明专利，另有5项专利正在实审阶段。

“团队从最初的不足10人规模发展到至今的50人，团队中已获批海南省杰出人才1人、领军人才1人、高层次人才8人、急需紧缺人才2人，另有多名人才正在递交材料。”吕玉平说，公司正在快速发展壮大，团队筑巢引凤吸引越来越多人才进驻，三亚是人才创业就业的福地。

吕玉平是三亚引进、培育高层次人才的典型代表。2021年以来，三亚市新增人才落户15902人，其中新增认定高层次人才1430人，较2020年全市高层次人才总量增长77%。我省评定首批“双百”人才团队中，35个人才团

队的依托单位在三亚，其中院士领衔的团队9个，团队成员中达到领军及以上层次的人才占比达60%；各类国家级、省级育才项目中，三亚有65人入选“515人才工程”，7人入选“西部之光”访问学者，86人入选“南海系列”育才计划，3人入选省国家级人才项目人选配套资助；131名院士成为三亚市院士联合会会员。

人才纷至沓来，优质企业也纷纷落户，形成良性循环。截至目前，已累计有97家世界500强企业、33家中国500强企业、92家央企在三亚注册分公司，有16家总部企业落户三亚，在各类市场主体的踊跃响应下，鹿城投资热潮持续升温。

搭建平台，安居乐业

“我们坚持用更大决心、更实举措，将三亚打造成企业投资兴业、‘海归’人才创新创业的热土。”三亚市有关负责人表示。

为吸引人才，三亚持续优化政策体系。以认真贯彻落实《海南自由贸易港享受个人所得税优惠政策高端紧缺人才清单管理暂行办法》和海南自由贸易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为抓手，该市给予相关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高端人才和紧缺人才个人所得税实际税负超15%的部分予以免征。自“两个15%”所得税优惠政策实施以来，三亚实际享受个人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高端紧缺人才共计870人次，减免税额7632.63万元；享受企业所得税鼓励类产业15%税率的企业共减免企业所得税5.05亿元。三亚还着力打造“海归驿站”，建设产城融合、职住一体、开放包容的国际人才社区，给予相关高层次人才每月1500至5000元不等的住房补贴，40岁以下全日制大专以上学历层次人才均可在三亚落户；

同时，三亚还为高层次人才提供免费健康体检、免费购买商业健康团体保险、人才子女免试就近入学、配偶就业安置等一系列配套政策，全方位保障人才在三亚工作、生活。

为让人才留得下、发展好，三亚积极搭建人才平台。该市着力提供国际化创业发展环境，积极对接国际知名孵化器、创业基地、实验室、研究机构等到三亚开展多种形式的创新创业交流；加快创新创业载体建设。依托崖州湾科技城、中央商务区2个省级重点园区以及热带海洋学院、中科院深海科学与工程研究所等多家高校、科研院所，着力打造“2+N”创新创业平台网络，已吸引集聚一批海外龙头企业和具有国际领先水平的人才（团队）入驻三亚；鼓励知名创新型孵化器运营机构来三亚建设创新创业载体，科技企业孵化器和众创空间达到10家；先后设立21家院士创新平台，成立7个国医大师工作室、2个国家级“名校长（学科名师）工作室”、2家博士后科研工作站、1家省级

高新技术产业园、5家“海智计划”工作站、1家省级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建成“天涯创客”等2家科技企业孵化器和6家省级众创空间，3家省级候鸟人才工作站，“海归人才”发挥作用的平台载体日益增多。

为让人才安居乐业，三亚不断健全服务体系：在北京、上海、广州等国内城市和海外设立人才“联络站”；率先在全省成立高层次人才服务中心，设立人才服务单一窗口和外国人才服务专区，全面落实外籍人才工作许可、居留许可审批事项“一窗受理、同时取证”，提供“只进一次门”服务；为外国专家来华邀请、涉外婚姻登记、子女入学、支持国际人才创新创业等咨询事项，提供国际人才一站式服务；成立市留学人员联谊会，并在留学人员联谊会设立人才工作站，为“海归人才”提供贴心暖心服务；组建了一支130人全市高层次人才服务联络员，在12345热线开设人才服务专席，实行专岗对接、专人对接、精准服务。

聚焦需求，精准施策

“没想到能这么快拿到人才安居房。”摇号拿到房号后，引进人才李剑文感叹道。他所购买的安居房，装修精致，所有装修材质全部选用知名品牌产品。小区除了住宅以外，还规划建设了1万平方米的配套商业、幼儿园，以及泳池、健康步道、老年儿童活动等场所，售价却仅有9500元/平方米。

急人才之所急，三亚“一揽子”统筹解决好人才普遍关注的住房、医疗和子女教育等问题，给符合条件的人才发放租（购）房补贴，并在安居型商品住房项目建设中配建人才公寓，三亚计划在“十四五”期间建设安居房约3万套。截至目前三亚已开工8个安居房项目，拟建设住房万余套；统筹安排部分人才子女入学，协调高层次人才配偶就业。

对于高新技术产业的人才而言，核心专利的授权是科技型企业的生命线，能够确保核心技术不被无偿盗用，为产品研发保驾护航，有望为企业带来更高的利润回报，有助于增强创新主体的科技含金量和行业影响力，加强和做好知识产权的保护，是一个地区吸引人才的关键“软实力”。

目前，三亚正在崖州湾科技城加快建设知识产权特区，对标国际推动试行高水平知识产权保护规则；大力筹建中国（三亚）

知识产权保护中心，主要面向海洋和现代化农业产业开展知识产权快速协同保护工作。待中心建成后，将实现发明专利审查周期从20个月缩短至3个月，构建专利快速审查、快速确权、快速维权相联动的“一站式”知识产权保护体系，提高知识产权保护效率，加速创新成果“专利化”，提高企业市场竞争力，推动海南高新技术产业发展。今年9月，三亚崖州湾科技城海外知识产权保护联盟成立，将汇聚高端海外知识产权维权服务资源，聚焦企业海外投资、并购、参展及产品布局等环节的知识产权风险，提供有针对性的服务，提升企业海外知识产权风险防范意识和纠纷应对能力。

值得一提的是，为增强科技创新，提高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的能力和水平，加快知识产权成果转化实施，三亚从财政预算中适当安排知识产权资助资金，实行无偿资助和择优支持的原则，每件资助金额为其所获得专利权所缴纳官方费用的50%。

人才环境与营商环境密不可分。如何提高城市吸引力和竞争力，把优秀人才留在三亚？“三亚市始终秉持‘政府创造环境、企业创造财富’的理念，聚焦市场主体需求，着力打造服务更优、效率更高的营商环境‘三亚模式’。”三亚市有关负责人透露，该市建立由市委书记、市长分别任优化营商环境领导小组组长、优化营商环境工作专班组长的“双组长”工作推进机制，先后推出“79+50”条改革举措。企业开办方面，线上依托“海南e登记”平台、线下依托“企业开办综合窗口”，实现企业开办1个工作日办结；优化办理建筑许可方面，重点园区积极推行“拿地即开工”改革，目前主要审批事项实现最短1天办结；优化信贷服务方面，上线运行“天涯易贷”平台、开展“政采贷”业务、优化“银政保”合作机制，全面加强融资需求对接和风险分摊，拓宽中小企业融资渠道，今年截至9月底，三亚市累计新增减税降费7.6亿元，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余额79.36亿元；优化财产登记方面，持续提速降费，在全市范围内实行不动产登记零收费，开设“一小时出证”专窗，实现“业务受理、材料审核、登簿领证”一小时办结。同时，三亚市各部门牢固树立“店小二”服务理念，建立520企业服务中心，成立建设项目服务专班，推出“城小二”“审查师+审批官+商代表”等服务机制，上线三亚惠企政策综合服务平台（一期），设立12345营商环境服务专线，建立营商环境观察员制度等，为企业和人才提供全流程保姆式服务。

H 链接

三亚人才优惠政策集锦

（具体执行以政策文件为准）

1 税收制度

2020年—2024年，对在海南自贸港工作的高端人才和紧缺人才，其个人所得税实际税负超过15%的部分，予以免征。2025年后，按3%、10%和15%三档税率收税，适用人群更广、优惠力度更大。全年在海南自贸港税前综合收入达到42.5万元以上（不含专项附加扣除）实际税负超15%的部分，予以免征。

2 高层次人才认定

高层次人才采用全职引进和柔性引进两种方式，分为A、B、C、D、E类人才，执行一个市场化标准和15个专业领域认可标准，人才将在公寓、子女入学等方面予以保障，如人才公寓大师人才/A类200平方米，杰出人才/B类180平方米，领军人才/C类150平方米，其子女如非海南籍，中考享受当地户籍考生待遇等。

3 人才落户政策

具有全日制大专及以上学历、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技师及以上职业资格的人才，创新创业人才和经认定的高层次人才，申请时，只需本人收集相关材料直接到市人才服务“单一窗口”平台办理即可。

4 人才购房住房政策

对2018年5月13日之后引进的各类人才在海南落户之日起购买商品住宅，享受本地居民同等待遇。人才住房补贴中，全日制本科生最高可得5.4万元，全日制硕士最高可得7.2万元，全日制博士最高可得10.8万元（补贴分36个月等额发放）。

5 外籍人才来琼工作相关政策

外籍人才来海南自由贸易港工作，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办理取得工作许可和工作类居留许可证件。申请人应年满18周岁，身体健康，无犯罪记录，省内有确定的用人单位，具有从事其工作所必需的专业技能或相适应的知识水平；所从事的工作符合我省经济社会发展需要，为省内急需紧缺的专业人员（外国人来琼工作许可负面清单发布后，不在负面清单范围内的来琼工作人员或在负面清单限制类范围但列入配额总量内的来琼工作人员）；法律法规对外国人来华工作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单位的注册地为海口市、三亚市、儋州市、洋浦经济开发区的，由所管辖的外专局（或受理点）具体受理工作许可相关事宜审批；海口市、三亚市、儋州市、洋浦经济开发区以外的其他市县单位由海南省外专局审批。

6 外国留学生、外国高校毕业生来海南自由贸易港创新创业便利化的出入境政策

（1）在国内重点高等院校获得本科以上学历的外国优秀留学生，毕业后在中国从事创新创业活动的，可凭高校毕业证书和创新创业证明材料，申办有效期2至5年的私人事务类居留许可（加注“创业”）；被企业、单位聘雇的，可按规定申办工作类居留许可。（2）在中国高等院校获得硕士研究生及以上学历的外国留学生，经所属高校推荐可办理2年有效的私人事务类居留许可在海南创新创业，期间被海南省内单位聘雇的，可换发工作类居留许可。（3）在国际知名高校毕业的外国学生，毕业后2年内来中国创新创业的，可凭学历（学位）证明申办有效期2年以内的私人事务类居留许可（加注“创业”）；被企业、单位聘雇的，可按规定申办工作类居留许可。（4）在境外高等院校学习的外国学生到国内知名企业和事业单位、海南星级酒店、医院、国际学校等单位定期实习，可以凭相关单位邀请函、外国高校在读证明申办口岸签证入境或在境内换发私人事务类签证进行实习。根据政府间协议来华实习的境外高校外国学生，可按规定申办工作类居留许可。

7 外籍人才申办在华永久居留

有以下四种情形的外籍人才，可按规定程序申办在华永久居留。（1）对外籍高层次人才、有重大突出贡献以及国家特别需要的外国人，经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国家重点发展区域管理部门或海南省人才主管部门推荐，可申请在华永久居留。上述人员的外籍配偶和未成年子女可随同申请。（2）在中国境内工作的外籍华人，具有博士研究生学历或在国家重点发展区域连续工作满4年、每年实际居住不少于6个月，可申请在华永久居留。其外籍配偶和未成年子女可随同申请。（3）在海南投资创新型企业，连续3年投资稳定且纳税记录良好的外国人，经海南省人民政府推荐可申请在华永久居留。（4）在中国境内工作的外国人，连续工作满4年，工资性年收入不低于上一年度所在地区城镇在岗职工平均工资的6倍，年缴纳个人所得税不低于工资性年收入标准的20%，可申请在华永久居留。其中，4年内每年实际居住不少于6个月的外国人，其外籍配偶和未成年子女可随同申请。

8 外籍高层次人才子女就学办理

A、B类人才直系亲属申请就读我省义务教育学校的，按“一事一议”方式解决。C、D、E类人才申请子女就读小学一年级、初中一年级的，根据当地中小学招生入学方案按照“免试就近入学”原则，由各市县教育行政管理部门按照当地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招生入学办法，统筹协调在其居住地相对就近的公办学校就读。C、D、E类高层次人才子女，其小学、初中已经在海南省就读并参加我省中考的，按中考成绩录取到相应的普通高中学校就读；已在海南省就读高中阶段然后转学到我省的，按与原就读普通高中学校等级相当的原则，向教育行政管理部门受理人才子女入学事务的部门提出申请，由省和市县教育行政管理部门协调安排入学。（本版撰稿、整理/肖皇）



科研人员在三亚崖州湾科技城隆平生物技术（海南）有限公司实验室做实验。

武昊 摄